

渭南高新区纪检监察工作委员会（本级）

2023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单位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2023年，在市纪委监委和区党工委的领导下，高新区纪检监察工委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习近平总书记在听取陕西省委和省政府工作汇报时重要讲话以及历次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贯彻执行中、省、市纪委全会精神和要求，以主题教育和教育整顿为契机，扎实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加强队伍建设、服务中心大局，党风政风持续向上向好，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取得新进展、新成效。深化机构改革强基础。按照纪检监察规范化法治化正规化建设和高新区机构改革要求，设置区纪检监察工委5个内设机构，实现监督、案管、审查、审理相互协调、相互制约的闭环管理工作机制。将原有的13个派驻机构优化整合为5个，实现对17家区属工作机构、园区管理办公室、事业单位、派出机构和各国有企业的监督全覆盖。各街道明确3名纪工委专职委员，进一步优化干部队伍学历、年龄结构，夯实基层监督基础。抓牢政治监督强保障。紧盯中省市决策部署和全区“三个年”活动开展、“六项重点任务”、重要活动保障等重点工作做实政治监督，制定《渭南高新区纪检监察工委2023年重点工作任务及分工》，围绕机构改革、项目建设、招商引资、安全生产、创文等强化监督检查和包联包抓，发现和纠正问题90余件。受理处置问题线索137件，办结114件，处理处分150人。分行业分领域组织召开政企恳谈会3次，收集反馈问题及意见建议87条并持续跟踪问效。健全严

管体系强效能。同机构改革后新任命的314名科级领导干部进行任前廉政谈话，组织涉及职务变动的106人进行任前廉政法规考试；开展群众身边腐败和作风问题“6+2”专项整治，开展“点对点”监督检查38次，督促整改问题26条；对2023年清廉高新建设34方面、115项具体工作任务进行安排部署，对六个清廉单元创建任务进行细化落实。抓实教育整顿强动力。开展集体学习研讨32次，举办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专题培训班、主题党课党日及征文活动，开展学习观摩、警示教育、应知应会闭卷考试；对照党中央确定的“六个是否”和省纪委监委提出的“60个有没有”，层层开展4轮自查检视和谈心谈话，党员干部共检视6方面681个问题，逐一制定整改措施，认真开展党性分析。同步开展违规办案行为等12个专项整治，健全完善《干部监督工作问题线索管理办法》等制度机制。

（一）主要职责

根据渭高群发〔2023〕83号关于印发《渭南高新区纪检监察工作委员会职能配置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渭南高新区纪检监察工作委员会依据党章党规、宪法和监察法，根据市纪委监委授权，履行党的纪律检查和国家监察两项职责。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主要职责与纪检监察工作委员会合署办公，负责巡察工作。

（二）内设机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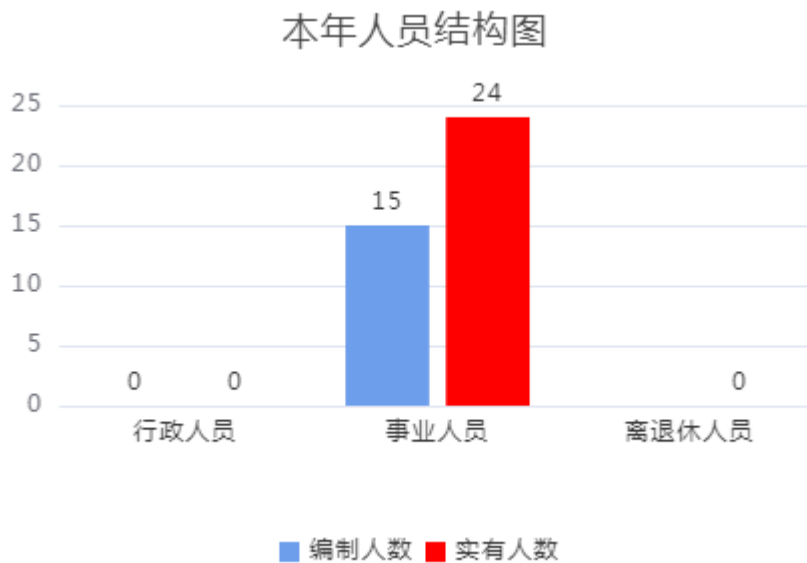
渭南高新区纪检监察工作委员会内设综合宣教办公室、党风政风监督室、信访案管室、纪检监察室、审理法规室，中共渭南高新区工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无内设机构。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本单位作为渭南高新区纪检监察工作委员会的二级预算单位，编制2023年度部门决算。

三、单位人员情况

截至2023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15人，其中行政编制0人、事业编制15人；实有人员24人，其中行政0人、事业24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0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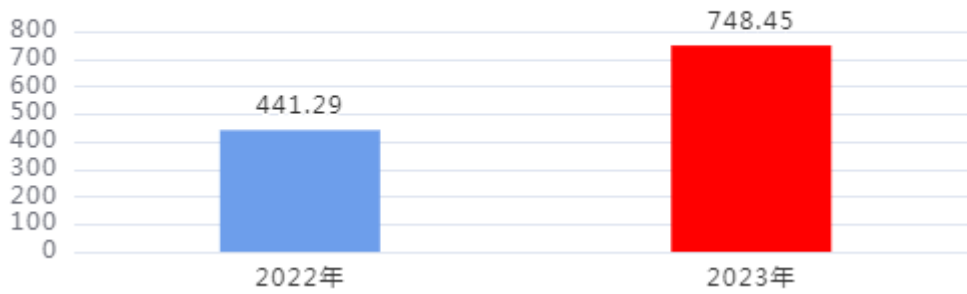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748.45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增加307.16万元，增长69.61%，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原经开局监察局并入本单位；追加代付下属事业单位审计监督中心拖欠中小企业账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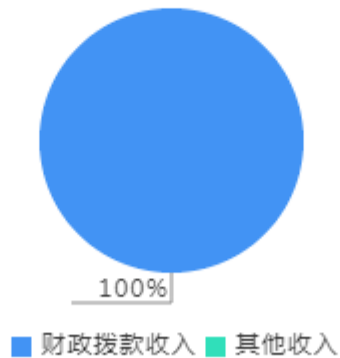
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748.0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748.03万元，占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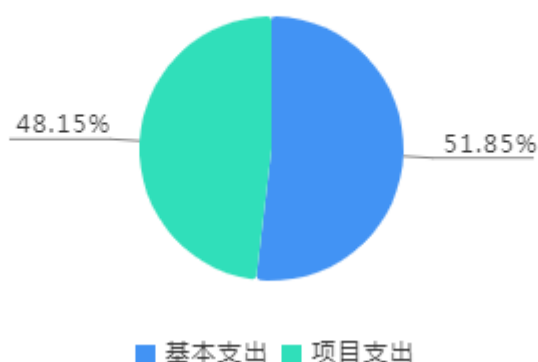
收入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748.4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88.08万元，占51.85%；项目支出360.33万元，占48.15%。

支出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748.03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增加310.62万元，增长71.01%，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原经开局监察局并入本单位；追加代付下属事业单位审计监督中心拖欠中小企业账款。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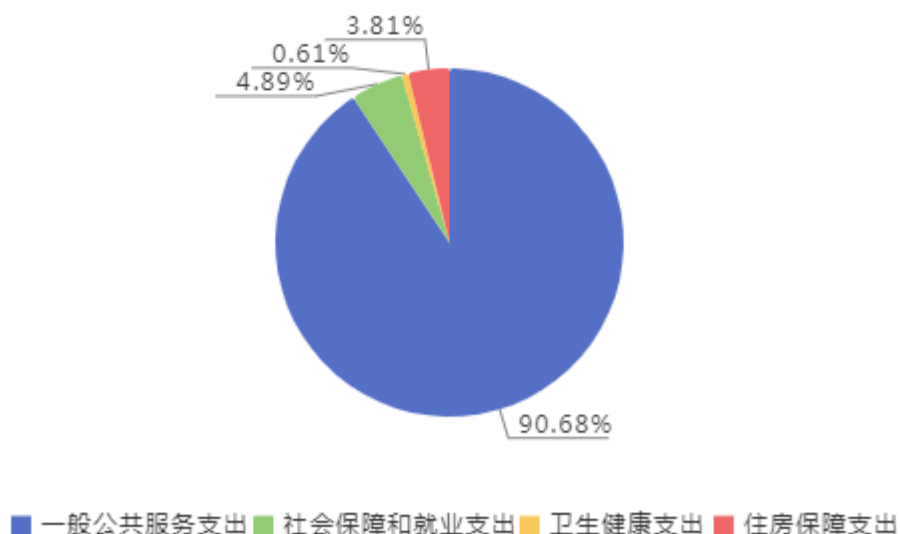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581.15万元，支出决算748.0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8.72%。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9.95%。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311.04万元，增长71.18%，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原经开局监察局并入本单位；追加代付审计监督中心拖欠中小企业账款。

财政拨款支出对比图（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支出结构图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424.52万元，支出决算318.4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未执行预算的补发基础绩效奖等。

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32.16万元，支出决算40.2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5.1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原经开局监察局并入本单位。

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大案要案查处（项）。年初预算30万元，支出决算3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派驻派出机构（项）。年初预算10万元，支出决算1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巡视工作（项）。年初预算20万元，支出决算2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259.70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代付审计监督中心拖欠中小企业账款。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35.92万元，支出决算36.5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7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干部调动及正常升薪使得社保费用变动。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4.59万元，支出决算4.5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23.95万元，支出决算28.5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9.1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干部调动及正常升薪使得住房公积金支出变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88.08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365.6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奖励金。

（二）公用经费22.4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1.84万元，支出决算0.84万元，完成预算的45.6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

原因是：因机构改革，减少了公务用车运行费用的支出。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因机构改革，减少了公务用车运行费用的支出。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1.69万元，支出决算0.70万元，完成预算的41.42%。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因机构改革，减少了公务用车运行费用的支出。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的维修保养和运行。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0.15万元，支出决算0.14万元，完成预算的93.33%。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控制公务接待费用支出。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0万元。共接待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14万元。主要是本部门纪检监察工委接受上级有关部门工作检查指导发生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3个，来宾18人次。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4.82万元，支出决算22.47万元，完成预算的466.18%，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原经开局监察局并入本单位。支出决算比上年减少6.91万元，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减少了办公费、印刷费等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无政府采购事项。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末，本单位共有车辆0辆，有公务用车相关费用支出但无车辆资产的主要原因是：借用机关事务管理单位公务车辆一辆用于执纪执法工作，该车辆尚未过户至我单位。单价100万元及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2023年当年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开展了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2023年，在市纪委监委和区党工委的领导下，高新区纪检监察工委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在听取陕西省委和省政府工作汇报时重要讲话以及历次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贯彻执行中、省、市纪委全会精神和要求，以主题教育和教育整顿为契机，扎实履行全面从严治党

主体责任，加强队伍建设、服务中心大局，党风政风持续向上向好，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取得新进展、新成效。深化机构改革强基础。按照纪检监察规范化法治化正规化建设和高新区机构改革要求，设置区纪检监察工委5个内设机构，实现监督、案管、审查、审理相互协调、相互制约的闭环管理工作机制。将原有的13个派驻机构优化整合为5个，实现对17家区属工作机构、园区管理办公室、事业单位、派出机构和各国有企业的监督全覆盖。各街道明确3名纪工委专职委员，进一步优化干部队伍学历、年龄结构，夯实基层监督基础。抓牢政治监督强保障。紧盯中省市决策部署和全区“三个年”活动开展、“六项重点任务”、重要活动保障等重点工作做实政治监督，制定《渭南高新区纪检监察工委2023年重点工作任务及分工》，围绕机构改革、项目建设、招商引资、安全生产、创文等强化监督检查和包联包抓，发现和纠正问题90余件。受理处置问题线索137件，办结114件，处理处分150人。分行业分领域组织召开政企恳谈会3次，收集反馈问题及意见建议87条并持续跟踪问效。健全严管体系强效能。同机构改革后新任命的314名科级领导干部进行任前廉政谈话，组织涉及职务变动的106人进行任前廉政法规考试；开展群众身边腐败和作风问题“6+2”专项整治，开展“点对点”监督检查38次，督促整改问题26条；对2023年清廉高新建设34方面、115项具体工作任务进行安排部署，对六个清廉单元创建任务进行细化落实。抓实教育整顿强动力。开展集体学习研讨32次，举办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专题培训班、主题党课党日及征文活动，开展学习观摩、警示教育、应知应会闭卷考试；对照党中央确定的“六个是否”和省纪委监委提出的“60个有没有”，层层开展4轮自查检视和谈心谈话，党

员干部共检视6方面681个问题，逐一制定整改措施，认真开展党性分析。同步开展违规办案行为等12个专项整治，健全完善《干部监督工作问题线索管理办法》等制度机制。

本单位在部门决算中反映廉政教育及干部培训等8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涉及预算资金360.33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二）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单位整体支出自评得分100，全年预算数748.45万元，执行数748.4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本年度本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深化机构改革强基础。按照纪检监察规范化法治化正规化建设和高新区机构改革要求，设置区纪检监察工委5个内设机构，实现监督、案管、审查、审理相互协调、相互制约的闭环管理工作机制。将原有的13个派驻机构优化整合为5个，实现对17家区属工作机构、园区管理办公室、事业单位、派出机构和各国有企业的监督全覆盖。各街道明确3名纪工委专职委员，进一步优化干部队伍学历、年龄结构，夯实基层监督基础。抓牢政治监督强保障。紧盯中省市决策部署和全区“三个年”活动开展、“六项重点任务”、重要活动保障等重点工作做实政治监督，制定《渭南高新区纪检监察工委2023年重点工作任务及分工》，围绕机构改革、项目建设、招商引资、安全生产、创文等强化监督检查和包联包抓，发现和纠正问题90余件。受理处置问题线索137件，办结114件，处理处分150人。分行业分领域组织召开政企恳谈会3次，收集反馈问题及意见建议87条并持续跟踪问效。健全严管体系强效能。同机构改革后新任命314名科级领导干部进行任前廉政谈话，组织涉及职务变动的106

人进行任前廉政法规考试；开展群众身边腐败和作风问题“6+2”专项整治，开展“点对点”监督检查38次，督促整改问题26条；对2023年清廉高新建设34方面、115项具体工作任务进行安排部署，对六个清廉单元创建任务进行细化落实。抓实教育整顿强动力。开展集体学习研讨32次，举办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专题培训班、主题党课党日及征文活动，开展学习观摩、警示教育、应知应会闭卷考试；对照党中央确定的“六个是否”和省纪委提出的“60个有没有”，层层开展4轮自查检视和谈心谈话，党员干部共检视6方面681个问题，逐一制定整改措施，认真开展党性分析。同步开展违规办案行为等12个专项整治，健全完善《干部监督工作问题线索管理办法》等制度机制。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渭南高新区纪检监察工委（本级）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渭南高新区纪检监察工作委员会（本级）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任务1	纪律检查和国家监察	已完成	748.5	748.03	0.42	748.5	748.03	0.42	—	100%	—
										—		—
										—		—
	金额合计			748.5	748.03	0.42	748.5	748.03	0.42	10	100%	10
年度总体目标完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履行监督执纪工作职责，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为全区经济社会持续稳步发展提供坚强纪律保障。						2023年，认真贯彻执行中、省、市纪委会精神和要求，以主题教育和教育整顿为契机，扎实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加强队伍建设、服务中心大局，党风政风持续向上向好，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取得新进展、新成效。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立案数及制定巡察规划数。			立案5件、制定巡察规划1份。	立案26件处分26人，制定巡察五年规划1份。	20	20			
		质量指标	立案处分人数。			立案处分5人。	立案26件处分26人	20	20			
		时效指标	完成该项工作截止时限			12/1/2023	12/1/2023	10	10			
		成本指标	完成该项工作的成本			748.45	748.45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社会效益指标	党风政风进一步好转，党员干部被立案数占总人数比例			≤5%	<5%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期			长期	长期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95%	98%	10	10			
总分										100	100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部门决算中反映廉政教育及干部培训等8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具体见下：

1. 廉政教育及干部培训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20万元，执行数2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开展集体学习研讨32次，举办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专题培训班、主题党课党日及征文活动，开展学习观摩、警示教育、应知应会闭卷考试；对照党中央确定的“六个是否”和省纪委提出的“60个有没有”，层层开展4轮自查检视和谈心谈话，党员干部共检视6方面681个问题，逐一制定整改措施，认真开展党性分析。同步开展违规办案行为等12个专项整治，健全完善《干部监督工作问题线索管理办法》等制度机制。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 监督检查审查调查费用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30万元，执行数3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推行纪检监察工委领导班子成员包抓化解核信访问题制度，区本级立案10件，结案10件，给予党纪政务处分10人。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3. 临渭区检察院驻高新区检察室办公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9.93万元，执行数9.9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始终围绕党工委、管委会和检察院党组各项重大决策部署，自觉地把法律诉讼监督与宣传法律教育工作作为重中之重来推进，确保检务各项工作同向发力。多次通过开展进课堂、企业宣传，大力宣讲法律知识，宣讲检察职能、工作

程序、办案纪律，引导树立正确的法律意识和法治观念，不断增强企业、学校、村（组）等对新时代思想和法律的普及和认识，有效疏通了司法诉求渠道，进一步融洽了检民关系。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4. 巡察工作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20万元，执行数2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起草高新区党工委五年巡察工作规划，确定我区巡察工作“路线图”“任务书”。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5. 街道纪工委办案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0万元，执行数1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紧盯“关键少数”、重点领域和重点问题，从严查处侵害群众利益的人和事，街道纪工委立案16件，结案16件，给予党纪政务处分16人。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6. 代理记账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2.16万元，执行数2.1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3年度，代理记账公司进行了12个月的代理记账，年底形成代理记账凭证，账簿等资料，由纪检监察工委财务人员审核后移交保管。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7. 纪检监察津贴专项费用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8.16万元，执行数8.1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截止年底，全额发放了涉及48名纪检监察干部的纪检监察津贴。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8. 防风险资金专项费用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259.7万元，执行数259.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

况：截止年底，足额发放了财政拨付的防风险资金及拖欠中小企业账款。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区级廉政教育及干部培训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廉政教育及干部培训							
主管部门	渭南高新区纪检监察工作委员会			实施单位		渭南高新区纪检监察工作委员会(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	20	2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	20	2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从思想源头抓起,筑牢拒腐防变的思想道德防线,引导党员领导干部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提升纪检监察干部的能力水平,为履职尽责打好基础,廉政教育及干部培训次数各不少于2次。			开展集体学习研讨52次,举办学习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专题培训班、主题党课党日及征文活动,开展学习观摩、警示教育、应知应会闭卷考试;对照党中央确定的“六个是否”和省纪委提出的“60个有没有”,层层开展4轮自查检视和谈心谈话,党员干部共检视6方面681个问题,逐一制定整改措施,认真开展党性分析。同步开展违规办案行为等12个专项整治,健全完善《干部监督工作问题线索管理办法》等制度机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廉政教育次数	≥2	2	20	20	
			干部培训次数	≥2	3	20	20	
		质量指标	廉政教育及干部培训覆盖率	≥95%	95%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教育培训工作截止时限	12/1/2023	2023年12月前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完成教育培训工作所需成本	20	2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党风政风进一步好转,党员干部人数被立案数占总人数	≤5%	<5%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95%	≥98%	10	10		
总分						100	100	

区级监督检查审查调查费用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监督检查审查调查费用								
主管部门	渭南高新区纪检监察工作委员会			实施单位		渭南高新区纪检监察工作委员会（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	30	3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	30	3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监督检查审查调查工作，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区本级全年立案查结不少于5件。			推行纪检监察工委领导班子成员包抓化解核查信访问题制度，区本级立案10件，结案10件，给予党纪政务处分10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立案数	≥5	10	20	20		
		质量指标	立案办结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当年度立案案件办结时限	12/1/2023	当年度立案案件均在2023年12月底前	10	10		
		成本指标	审查调查案件办理成本	30	3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党风政风进一步好转，党员干部人数被立案数占总人数		≤5%	<5%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95%	≥98%	20	20		
总分						100	100		

区级临渭区检察院驻高新区检察室办公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临渭区检察院驻高新区检察室办公经费							
主管部门	渭南高新区纪检监察工作委员会			实施单位		渭南高新区纪检监察工作委员会(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93	9.93	9.93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93	9.93	9.93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深入基层、深入群众、深入一线履行法律监督职能,打击和预防犯罪,维护社会稳定,服务经济发展,顺应群众对公平正义的新期待、新要求。			始终围绕党工委、管委会和检察院党组各项重大决策部署,自觉地把法律诉讼监督与宣传法律教育工作作为重中之重来推进,确保检务各项工作同向发力。多次通过开展进课堂、企业宣传,大力宣讲法律知识,宣讲检察职能、工作程序、办案纪律,引导树立正确的法律意识和法治观念,不断增强企业、学校、村(组)等对新时代思想和法律的普及和认识,有效疏通了司法诉求渠道,进一步融洽了检民关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平安宣传覆盖率	≥95%	98%	20	20	
		质量指标	平安建设知识知晓率	≥95%	98%	20	20	
		时效指标	完成该项工作截止时限	12/1/2023	2023年12月底前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实施该项工作的成本	9.93	9.93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平安建设知识知晓率	≥95%	98%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95%	≥98%	20	20	
总分						100	100	

区级巡察工作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巡察工作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渭南高新区纪检监察工作委员会			实施单位		渭南高新区纪检监察工作委员会（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	20	2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	20	2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起草巡察工作规划。			起草高新区党工委五年巡察工作规划，确定我区巡察工作“路线图”“任务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起草巡察工作规划数	1	1	20	20	
		质量指标	巡察工作规划覆盖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完成该项工作截止时限	12/1/2023	2023年12月 月底前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完成该项工作所需成本	20	2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 标					
		社会效益指 标	群众满意率	≥95%	96%	20	20	
		生态效益指 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95%	96%	20	20	
总分						100	100	

区级街道纪工委办案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街道纪工委办案经费							
主管部门	渭南高新区纪检监察工作委员会			实施单位		渭南高新区纪检监察工作委员会(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10	1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	10	1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监督检查审查调查工作,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7个街道平均立案查结不少于2件。			紧盯“关键少数”、重点领域和重点问题,从严查处侵害群众利益的人和事,街道纪工委立案16件,结案16件,给予党纪政务处分16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立案数	≥14	16	20	20	
		质量指标	立案办结数	≥14	16	20	20	
		时效指标	立案件办结时限	12/1/2023	当年度立案案件均在2023年12月底前	10	10	
		成本指标	街道纪工委办案成本	10	1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党风政风进一步好转,党员干部人数被立案数占总人数	≤5%	<5%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95%	98%	20	20		
总分						100	100	

区级代理记账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代理记账费							
主管部门		渭南高新区纪检监察工作委员会			实施单位		渭南高新区纪检监察工作委员会（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16	2.16	2.16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16	2.16	2.16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代理记账公司代理记账，高效规范财务工作。				2023年度，代理记账公司进行了12个月的代理记账，年底形成代理记账凭证，账簿等资料，由纪检监察工委财务人员审核后移交保管。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代理记账月数		12	12	20	20	
		质量指标	所有账务清晰，支出费用入账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完成该项工作所需时限		12/1/2023	截止2023年12月，当年账务资料全	10	10	
		成本指标	完成该项工作所需成本		2.16	2.16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账目清晰，规范高效，支出费用入账率		100%	100%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95%	95%	20	20	
总分						100	100		

区级纪检监察津贴专项费用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纪检监察津贴							
主管部门		渭南高新区纪检监察工作委员会			实施单位		渭南高新区纪检监察工作委员会(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16	8.16	8.16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16	8.16	8.16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及时发放纪检监察干部纪检监察津贴。				截止年底，全额发放了涉及48名纪检监察干部的纪检监察津贴。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纪检监察津贴人数		48	48	20	20	
		质量指标	足额发放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完成该项工作所需时限		12/1/2023	截止2023年 12月，完成 发放工作	10	10	
		成本指标	完成该项工作所需成本		8.16	8.16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纪检监察干部满意率		≥95%	100%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纪检监察干部满意率		≥95%	100%	20	20		
总分						100	100		

区级防风险资金专项费用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防风险资金							
主管部门		渭南高新区纪检监察工作委员会			实施单位		渭南高新区纪检监察工作委员会（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9.7	259.7	259.7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59.7	259.7	259.7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足额支付防风险资金及拖欠中小企业账款。				截止年底，足额发放了财政拨付的防风险资金及拖欠中小企业账款。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支付防风险资金家数		10	10	20	20	
		质量指标	足额支付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完成该项工作所需时限		12/1/2023	截止2023年 12月，完成 支付工作	10	10	
		成本指标	完成该项工作所需成本		259.7	259.7	10	1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 标						
		社会效益指 标	企业满意率		≥95%	100%	20	20	
		生态效益指 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纪检监察干部满意率		≥95%	100%	20	20		
总分						100	100		

（四）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单位不主管专项资金。

（五）单位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重点评价项目。

（六）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渭南高新区纪检监察工作委员会（本级）决算数据反映1个单位收支情况。

4. 因机构改革原经开局监察局并入本单位决算。

5.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913）2111650。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单位：渭南高新区纪检监察工作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48.0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678.7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36.5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4.5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8.5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748.03	本年支出合计	57	748.4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42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4
总计	30	748.45	总计	60	748.4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单位：渭南高新区纪检监察工作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48.03	748.0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78.35	678.35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678.35	678.35					
2011101	行政运行	318.40	318.40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0.26	40.26					
2011104	大案要案查处	30.00	30.00					
2011105	派驻派出机构	10.00	10.00					
2011106	巡视工作	20.00	20.0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259.70	259.7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55	36.5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6.55	36.5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6.55	36.5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59	4.5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59	4.5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59	4.5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53	28.5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53	28.5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53	28.5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单位：渭南高新区纪检监察工作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48.41	388.08	360.3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78.73	318.40	360.33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678.73	318.40	360.33			
2011101	行政运行	318.40	318.40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0.26		40.26			
2011104	大案要案查处	30.00		30.00			
2011105	派驻派出机构	10.00		10.00			
2011106	巡视工作	20.00		20.0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260.07		260.0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55	36.5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6.55	36.5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6.55	36.5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59	4.5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59	4.5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59	4.5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53	28.5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53	28.5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53	28.5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单位：渭南高新区纪检监察工作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48.0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678.35	678.3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6.55	36.5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59	4.5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8.53	28.5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748.03	本年支出合计	59	748.03	748.0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合计	32	748.03	合计	64	748.03	748.0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单位：渭南高新区纪检监察工作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748.03	388.08	359.9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78.35	318.40	359.96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678.35	318.40	359.96
2011101	行政运行	318.40	318.40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0.26		40.26
2011104	大案要案查处	30.00		30.00
2011105	派驻派出机构	10.00		10.00
2011106	巡视工作	20.00		20.0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259.70		259.7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55	36.5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6.55	36.5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6.55	36.5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59	4.5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59	4.5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59	4.5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53	28.5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53	28.5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53	28.5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编制单位：渭南高新区纪检监察工作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65.3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4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98.86	30201	办公费	2.5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88.28	30202	印刷费	0.29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89.58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9.09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6.55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0.17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95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9	30211	差旅费	0.22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8.5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21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10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27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0.14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94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0.13	30229	福利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70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5.37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6				
人员经费合计		365.61	公用经费合计						22.4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单位：渭南高新区纪检监察工作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单位：渭南高新区纪检监察工作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单位：渭南高新区纪检监察工作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1.84		1.69		1.69	0.15		
决算数	0.84		0.70		0.70	0.1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

9. 政府性基金：指各级政府及其所属部门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中共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规定支持某项事业发展按照国家规定程序批准向公民、组织征收专项用途资金，包括各种基金、资格、附加专项收费。

10. 大案要案查处：反映查处大要（专）案的支出。

11. 派驻派出机构：反映由纪检监察部门负担的派驻各部门和

单位的纪检监察人员的专项业务支出。

12. 巡察：反映纪检监察巡视巡察机构的专项业务支出。

13.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方面的支出。